

包玉剛先生講詞

各位委員：

今天是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諮詢委員會成立大會的預備會議。出席今天會議的委員共 177 人，因事請假或缺席 3 人。我代表臨時召集小組，感謝大家在百忙中出席這次會議。

這次會議的主要議題是推選諮詢委員會的執行委員，為諮詢委員會的正式成立作好準備。成立大會擬於十二月十八日上午十時在這裡舉行。我們建議屆時邀請正在香港進行訪問的姬鵬飛主任作為嘉賓出席成立大會。

制訂基本法是過渡時期香港各界十分關心的一件大事。今年七月在北京舉行的基本法起草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定在香港成立一個民間性的有廣泛代表性的基本法諮詢委員會。香港地區的二十五位委員 接受委托，負責基本法諮詢委員會的籌組工作。

基本法諮詢委員會的籌組，大體上分兩個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是推選了以李福善委員為召集人的六人小組，起草了諮詢委員會章程，並於九月七日在發起人第三次會議上正式通過。第二階段是推選了以黃麗松委員為召集人的諮詢委員會成員名單

籌劃工作小組，經過充分討論，並通過各界的推薦、協商和商定，產生了一百八十位委員，並已正式公佈。這兩個小組都進行了卓有成效的工作，使諮詢委員會的組成能够有條不紊地順利進行。與此同時，社會各界人士對諮詢委員會的成立表示了極大的關心，提出了許多很好的意見和建議，並積極參與了咨委會成員的推薦和協商工作。因此，咨委會的成立應當說是香港各界共同努力的結果。

現在公佈的一百八十名委員，具有廣泛的代表性，也有社會聲望和各方面的專業知識。我相信，他們是會以認真負責的態度履行自己的職責的。由於咨委會的名額有限，由各界人士和團體推薦的許多成員未能全部進入，這一點是希望能夠得到大家的諒解的。需要再次強調的是，諮詢委員會並不是反映對起草基本法的意見和建議的唯一渠道，社會各界人士和團體還可以通過多種方式向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和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反映意見。我希望諮詢委員會的成員和社會各界人士能够加強聯系，相互溝通，密切協作，共同為基本法的起草工作出謀獻策。

諮詢委員會章程規定，咨委會設立一個執行委員會，在咨委會全體會議休會期間，全權執行會務，向全體會議負責。執行委員會不少於十五人，不多於十九人，由諮詢委員會成

員協商、推選產生。今天的會議，就是為諮詢委員會成立大會作準備，推選執行委員會的十九位成員，以便早日開展工作。

基本法諮詢委員會執行委員會人選提名，已於 1 月 4 日中午 12 時截止，經過臨時召集小組進行驗票和點算，共有 32 位委員符合《基本法諮詢委員會執行委員會產生辦法》的有關規定，獲得提名為執行委員會委員的候選人。

臨時召集小組就諮詢委員會執行委員的推選問題，徵詢過一些諮詢委員及社會人士的意見，大家都希望在推選執行委員人選時，能兼顧幾個方面：對中國、對香港有感情，對香港前途有信心的人士；容納各階層的代表性人物及持各種觀點的人士；既要有德高望重的社會賢達，又要年青有為的實干家；婦女和外籍人士特別希望予以考慮。

根據諮詢委員會章程第 8、2 條的規定，發起人可以個人身份參加諮詢委員會。我們認為，這有利於溝通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和諮詢委員會之間的聯繫，對開展諮詢工作大有好處。

今天會議的選舉就要開始了。選出一個能夠貫徹會章的精神，尊重諮詢委員意願，不負諮詢委員委托的執行委員會，這是大家的共同願望。

各位委員：諮詢委員會的籌備工作，經過二十五位發起人的共同努力和社會各界人士的關心、支持，得以順利完成。我們願意藉此機會，對籌組辦事處全體工作人員幾個月來的辛勤

工作，表示深切的感謝。我們相信，今後在起草委員會和諮詢委員會的密切配合下，一定能夠起草出一部體現“一國兩制”的基本國策，規定97年後50年內不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社會主義制度和政策，保持原有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不變，符合中英聯合聲明的原則，符合包括香港同胞在內的全國人民意願的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

謝謝各位。